

中華民國舉重協會第十二屆第 9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

時間：110 年 9 月 4 日 14：00

地點：體育聯合辦公大樓 3 樓大禮堂

主席：張楊理事長寶蓮

紀錄：王又德

出席：辛副理事長海樹、許副理事長火塗、楊副理事長美子、楊副理事長素冠、王常務理事武田、曾常務理事進福、蔡常務理事溫義、鄭常務理事海源、蘇常務理事文和、賴監事長建宏、李常務監事俊雄、蔡常務監事素盆、王信理事淵、林理事敬能、屠理事國華、張理事震球、許理事文藏、陳理事佳伶、陳理事淑枝、陳理事瑞蓮、黃理事金增、黃理事達德、詹理事晉維、廖理事志明、廖理事星州、趙理事珍葉、許監事展雄、郭監事進昇、陳監事葦綾、楊監事勝雄、廖監事俊讚、盧監事映錡、何監事國輝。

列席：張名譽理事長朝國、中華民國體育總會何主任湘伶、陳秘書長志一、吳副秘書長銘通。

請假人員：邱副理事長水文、王理事順富、吳理事再富、吳理事美儀、林理事文達、許理事淑淨、郭理事羿含、陳理事涵彤、陳理事萬益、楊理事景聰、劉理事榮昌、翁監事錦鳳。

壹、主席致詞(略)

貳、介紹貴賓及貴賓致詞(略)

參、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項 案 由

決議 執行情形

本會 109 年度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

一 止、收支表、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等，
提請審查。（提案單位：秘書處）

通過，依規定執行。

本會業務報告及 110 年度行事曆、110

二 年經費概算表、員工待遇表等，提請審
查。（提案單位：秘書處）

通過，依規定執行。

本審查新會員、會籍審查，提請審查。

三
（提案單位：秘書處）

通過，列入本會會員。

本會監事名單遞補，提請討論。（提案
四
單位：秘書處）

通過，列入本會監事。

肆、會務報告

1、本會 110 年 1 月至 110 年 8 月工作摘要報告

國內會議		
110.01.07	選訓委員會會議	1. 遴選東京奧運暨杭州亞運培訓隊第一階段調訓、110 年度 2024 巴黎奧運潛優選手專案
110.01.25		2. 修訂參加 2022 杭州亞運參賽實施辦法
110.02.07		3. 遴選 2021 世青、東亞錦代表隊教練、選手
110.04.09		4. 遴選 2020 亞錦代表隊教練、選手
110.07.29		5. 遴選 2020 東京奧運代表隊教練、選手
110.08.26		5. 遴選 2021 亞錦、世錦代表隊教練、選手
		6. 遴選 2022 杭州亞運培訓第二階段教練、選手
		7. 外籍教練史寶堂續聘案
110.02.22	紀錄審查委員會	1. 更正 109 全大運有誤全國紀錄 2. 審查 110 青年盃全國紀錄
110.06.24	裁判委員會	110 年度辦理裁判資格檢定及管理實施計畫
110.01.22	舉重奧運培訓隊 教練座談會	
110.02.26		
110.03.30		
國內賽會		
110.01.30- 02.09	青年盃舉重錦標賽 台北市·陽明高中	
國際賽會		
110.04.17-25	亞洲舉重錦標賽 烏茲別克·塔什干	女子團體第 10 名，共獲 6 金 男子團體第 22 名
110.07.24- 08.04	2020 東京奧運 日本·東京	女子組團體第 2 名，共獲 1 金 1 銅 男子組團體第 21 名
國際會議		
110.04.15-16	AWF 常會/教練與研 究委員會	取消
110.08.29	IWF 憲法改革大會	修訂 IWF 章程
講習會		
110.04.02-05	B 級舉重裁判講習會	12 個人取證，1 人進修(台北·陽明高中)
110.07.3.4.10	C 級舉重教練講習會	31 個人取證，4 人進修(線上講習)
110.07.15-18	B 級舉重教練講習會	15 個人取證，37 人進修(線上講習)
110.08.27-29	C 級舉重裁判講習會	59 個人取證，15 人進修(線上講習)
110.09.25-27	A 級舉重裁判講習會	報名中(台南·長榮大學)

2、2021 年參加國際賽成績報告

2020 亞洲舉重錦標賽
烏茲別克·塔什干，110 年 4 月 17 日~25 日

教練：林敬能、陳葦綾、黃達德、吳銘通

職稱	姓名	級數	抓舉	名次	挺舉	名次	總和	名次	備註
選手	方莞靈	49kg	76	6	100	5	176	6	
選手	郭婞淳	59kg	110	1	137	1	247	1	抓舉及總和破世界紀錄
選手	陳玟卉	64kg	100	1	128	1	228	1	
選手	高展宏	61kg	129	5	-	-	-	-	
選手	陳柏任	96kg	-	-	190	6	-	-	

女子組團體第 10 名，共獲 6 金

男子組團體第 22 名

張朝國會長、張揚寶蓮理事長與代表隊送機



代表隊照合影



郭婵淳選手榮獲女子 59KG 級亞錦第一名



陳玟卉選手榮獲女子 64KG 級亞錦第一名



2021 年第 32 屆奧林匹克運動會--舉重
(2020 東京奧運)

日本・東京，110 年 7 月 24 日~8 月 4 日

職稱	姓名	級數	抓舉	挺舉	總和	名次
總教練	林敬能					
教練	黃達德					
教練	吳銘通					
選手	方莞靈	49kg	80	101	181	4
選手	江念欣	55kg	81	95	176	13
選手	郭婵淳	59kg	103	133	236	1
選手	陳玟卉	64kg	103	127	230	3
選手	高展宏	61kg	125	-	-	DNF
選手	陳柏任	96kg	176	205	381	5
選手	謝昀庭	+109kg	172	206	378	12
1 金 1 銅 總得牌數第 3 名						
女子團體第 2 名						
男子團體第 21 名						

國際舉總榮譽第一副會長張朝國會長及張楊寶蓮理事長前往機場送



女子 59 公斤級郭婞淳選手榮獲金牌、女子 64 公斤級陳玟卉選手榮獲銅牌



左起體育署副署長、體育署署長、郭婞淳選手、張朝國會長、林敬能總教練
張朝國會長、陳玟卉選手、黃達德教練

左起張文馨特助、洪志昌副署長、國際舉總榮譽第一副會長張朝國會長、體育署長張少熙、駐日台灣大使謝長廷、奧會主席林鴻道、奧會總領隊蔡辰威、奧會秘書長李玉芳及林瀛洲醫師蒞臨奧運舉重場館關注選手賽事



左起楊素冠副理事長,高展宏選手, 國際舉總榮譽第一副會長張朝國會長,江念欣及方莞靈選手

楊素冠副理事長擔任東京奧運裁判



伍、財務報告

中華民國舉重協會第十二屆監事會審核意見書

理事會所送 109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止工作報告等相關財務報表，經本會稽查，尚無不合。

此 致

第十二屆理事會

提 報

第十二屆第 4 次會員大會

監事長：賴建宏

常務監事：蔡素盈

常務監事：李俊宏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9 月 4 日

陸、討論提案

案由一：本會 109 年度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之收支表、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等，提請審查。 (提案單位：秘書處)

說明：詳如附件一。

決議：全體理事一致通過。

案由二：本會業務報告及 110 年度行事曆、110 年度計畫經費表、員工待遇等，提請審查。(提案單位：秘書處)

說明：詳如附件二。

決議：全體理事一致通過。

案由三：修訂本會章程第 8、28、35 條，提請審查。(提案單位：秘書處)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中華民國 109 年 9 月 1 日臺教授體字第 1090027906 號函辦理。
- 二、本案章程第 8 條關於「配合一〇六年九月二十日修正公布施行之國民體育法，完成章程修正後之首屆選舉，不適用前項規範」已不合時宜，應予刪除。
- 三、配合「特定體育團體組織及運作管理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第 31 條於章程第 8 條增列有關會員資訊請求權。
- 四、依國體法第 37 條於本案章程第 28 條增列有關選手、教練或地方性體育團體對特定體育團體申訴決定不服者，得向教育部認可之體育紛爭仲裁機構申請仲裁等規定。
- 五、本案章程第 35 條關於選務小組與第 20 條規定抵觸，應予刪除。

章程	修改前	修改後
第 8 條	「配合一〇六年九月二十日修正公布施行之國民體育法，完成章程修正後之首屆選舉，不適用前項規範」	已不合時宜，應予刪除
第 8 條	一、發言權。 二、表決權、選舉權、被選舉權與罷免權。 三、參加本會所舉辦之各項活動及比賽。	增列：「會員資訊請求權：個人會員及團體會員得請求提供下列資訊。一、國家代表隊事項。

	四、其他應享之權益。	二、專項委員會事項」。
第 28 條		增列：「選手、教練或地方性體育團體對特定體育團體申訴決定不服者，得向教育部認可之體育紛爭仲裁機構申請仲裁」。
第 35 條	第四點：「由理事會成立立場中立之選務小組，...，由選務小組審定」。	與本章程第20條牴觸，應予刪除。

六、本會章程詳如附件三。

決議：全體理事一致通過。

案由四：會籍資格審查，提請審查。

(提案單位：秘書處)

說明：

一、依本會章程第九條第三款；會員未繳納會費者，不得享有會員權利。團體、個人會員二年未繳費，視為自動退會。會員會籍審查，如附件四。

二、二年未繳費會員一覽表。下述學校為目前已無選手，華洲工家職業學校已停招。本會於 110 年 5 月、9 月兩度連繫確認。

序號	會員編號	團體名稱	會員期限
1	037	臺南市私立南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108.02
2	046	財團法人臺南市陽明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108.01
3	054	高雄市高苑工商職業學校	107.10
4	065	屏東縣私立華洲工家職業學校	108.01

決議：全體理事一致通過。

案由五：追認裁判資格檢定及管理實施計畫，提請審議。(提案單位：秘書處)

說明：依據110年5月12日體總業字第1100000732號函辦理，同年6月24日裁判委員會會議，增修1.本會各級別裁判增能，皆可選擇參加A、B、C級裁判講習會跨級增能。 2.本會各級別裁判增能時數認定，詳如附件五。

決議：全體理事一致通過。

案由六: 追認舉重國內賽會裁判津貼發放方式，提請審議。(提案單位：秘書處)

說明：

- 一、 依據110年6月24日第12屆第6次裁判委員會會議。
- 二、 因舉重賽事各裁判職責不同，以場次計算較為公平，故本會主辦之國內賽事(不含全中運、全大運、全國運)裁判費以場次發放。
- 三、 本會裁判賽事執法盡責、態度認真，若協會經費得宜編列，建請增加裁判費用。

決議：全體理事一致通過。

柒、臨時動議

案由一: 推薦張文馨特助為本會於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第13屆選舉之當然委員及執行委員參選人。(提案單位：秘書處)

說明：

- 一、 依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110年8月15日華奧聯字第1100001253號函辦理(如附件六)。
- 二、 本會張楊寶蓮理事長為中華奧會當然委員，合先敘明。
- 三、 唯在理事長謙讓之下，擬推薦張朝國終身榮譽理事長特別助理張文馨小姐代表本會擔任中華奧會當然委員及參選執行委員。

決議：全體理事一致通過。

捌、散會：下午3點40分。